



學校檔號：T24/25-01

公司名稱：

公司地址：

執事先生：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

本校誠邀 貴公司為本校提供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招標，服務要求如下：

1. 服務規格

參閱附件一

2. 《防止賄賂條例》

2.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本校採購過程中，如本校員工接受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承辦商向本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本校不會容許本校員工向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2 本校員工或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書面報價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亦會被宣告無效，承辦商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2.3 請填妥隨函附上之「防止賄賂申明表」，並連同書面報價寄回本校。

3. 《反圍標條例》

在本校通知承辦商書面報價結果之前，承辦商不得向本校以外的任何人士傳達任何招標金額的資料；透過與任何其他人士的安排調整任何招標金額；與任何其他人士就承辦商或該其他人士是否應或不應報價訂立任何安排；或在招標過程中以任何方式與任何其他人士串通。若承辦商違反或不遵守本條款，將導致承辦商的投標無效，但承辦商仍須承擔該等缺失及行為的責任。

4. 投標內容要求

承辦商必須遞交以下所有文件（一式兩份），包括：

- 根據附件一所述的服務要求提供「投標書」**(必須蓋上正本印章)**
- 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投標表格（附件二）**(必須蓋上正本印章)**
- 已簽署的防止賄賂申明表（附件三）
- 有效的旅行社牌照副本
- 介紹公司背景及曾承辦學校交流團經驗的資料

5. 評審準則

- 5.1 費用
- 5.2 行程內容及安排
- 5.3 過往曾承辦學校交流團的經驗
- 5.4 乘坐的航空公司

6. 提交投標書

- 6.1 有意承投的承辦商請於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2 時正前**，根據上列第 4 項的要求，將 **一式兩份** 的投標書放置信封內密封，使用隨本函夾附的指定信封封面，以掛號郵寄方式或派員遞交至本校辦事處。**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 6.2 不擬投標者，亦煩請貴公司於截止日期前將「不擬投標通知書」(附件四)傳真回本校，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 6.3 承辦商 **不可於信封面展示或披露身份**，否則有關投標報價將不會被考慮。
- 6.4 提交投標書地址：**新界屯門旺賢街 12 號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校長收**

7. 其他

本校邀請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會以「**整批**」形式考慮接受承辦商的投標。

8.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投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

9. 查詢

如有查詢，請致電 2980 2383 與本校顏老師聯絡。



(校長 卓德根)

2024 年 10 月 14 日

隨函夾附：

- 附件一：貴州姊妹學校文化交流團服務要求
- 附件二：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投標表格
- 附件三：防止賄賂申明表
- 附件四：不擬投標通知書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

服務要求：

1. 日期：2025年4月14至2025年4月17日
2. 人數：約50名小學男生（小三至小六）及約20名教師
3. 交流地點：
貴州凱里市第二十五小學（地址：貴州省—黔東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凱里市—杭州路凱里市第十四幼兒園東北側）
4. 交通安排：
 - (a) 來回均安排乘搭飛機
 - (b) 去程：中午或下午的航班，由深圳飛往貴陽
 - (c) 回程：中午或下午的航班，由貴陽飛往深圳（下午5時前返回本校）
 - (d) 座位要求：提前選座及把所有師生的座位位置安排在一起，不能分散
5. 住宿安排：
 - (a) 4星或5星
 - (b) 2人一房、每房2床
 - (c) 14/4/2025：貴州機場附近的酒店
 - (d) 15-16/4/2025：凱里市內的酒店
 - (e) 房間盡量安排於同層
6. 預算行程：
 - (a) 第一天：從本校前往深圳機場，從深圳飛往貴陽，在貴陽機場附近的酒店休息
 - (b) 第二天：上午-於貴州凱里市第二十五小學進行交流
下午-安排學生到下司古鎮遊覽
晚上-入住凱里市內的酒店
 - (c) 第三天：參觀西江千戶苗寨，安排學生在景區內進行藝術體驗活動，例如扎染、蠟染、古法造紙、苗藥香囊，晚上入住凱里市內的酒店
 - (d) 第四天：從貴陽飛往深圳，再回香港
7. 團費須包括：
 - (a) 機票（已含機場離境稅、燃油附加費、機場建設費）、2名導遊、司機、領隊服務費、由學校至深圳機場的來回旅遊車接送（2輛）、於貴州進行活動涉及之空調旅遊巴費用（2輛）。
 - (b) 3早餐、4午餐、3晚餐
 - (c) 基本綜合旅遊保險
 - (d) 香港旅遊業議會印花徵費、旅遊業賠償基金(包括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保障
8. 不得安排購物點
9. 投標報價須列明因天氣、疫情、突發事件等原因而導致未能如期出發的安排細則；

及個別團員臨時取消之細則。

10. 如承辦商因任何嚴重錯失引致學生或校方利益受損，校方可即時終止合約，而毋須向承辦商作出賠償。
11. 除非報價者已註明，否則標書報價內的價格適用於整個合約期，承辦商不得更改。
12. 承辦商提供的領隊須持有有效的旅行領隊牌照。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投標表格
(請交回一式兩份)

學校名稱及地址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屯門旺賢街 12 號
學校檔號	T24/25-01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2 時正

本公司/本人願意按投標附表上所列報價，提供由校方清楚列於招標邀請函附件一的所有服務要求。投標書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的 90 天內仍屬有效，下方簽署人明白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是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委聘生效後，未能供應投標附表上所列的全部或部份項目，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項目的差價。本公司/本人所呈交投標書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書有失實及錯誤，有關委聘亦會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簽署	
簽署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簽署人職銜（請註明）	
簽署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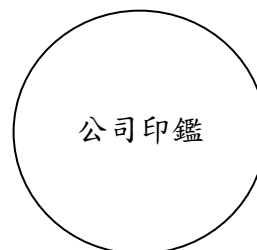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 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

辦事處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防止賄賂申明表

致：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本人已知悉及明白，根據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條例)，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簽署

簽署人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簽署人職銜 (請註明)

機構 (供應商)

簽署日期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
不擬投標通知書

致：東灣莫羅瑞華學校（傳真：2980 3241）

有關 貴校的招標邀請（學校檔號：T23/24-01），（截止日期：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2 時正），本公司未能投標，原因如下：

（請於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u>原因</u>	<u>備註（如需填寫）</u>
<input type="checkbox"/> 投標服務不在本公司的供應範圍之內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能符合投標規格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能按照截止日期投標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原因（請說明）	_____

日期：_____

公司名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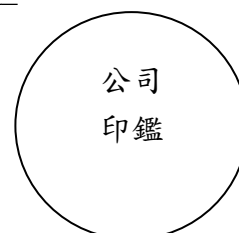
負責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職銜（請註明職位）：_____

簽署：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屯門旺賢街 12 號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校長收

「承投供應貴州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服務」

投標報價

檔號：T24/25-01

須於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2 時前送達

逾期的投標報價 概不受理